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锦州版 | 第465期 | 2024年8月25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不是法轮功的不看”

【明慧网】我想真诚的告诉每一位世人，千万不要拒绝法轮大法真相，要多了解大法真相。只有明白真相，你才能冲破中共邪党谎言的束缚，才能被法轮大法救度，平安度过大劫，拥有幸福美好的未来。下面我讲几个近期讲真相中的故事。

“不是法轮功的不看”

有一次，我和一位年轻姑娘在我们村讲真相、发真相资料。这时开来一辆电三轮车，开三轮车的是一位着装整齐的男士，车上坐着一位老者，穿戴也很好，面带微笑，一看就不是乡下人。男士把车停在了我们前面两、三米远，我俩赶快走过去讲真相。

我走上前问：“你看书吗？”男士还没下车，回头看着我俩说：“什么书？不是法轮功的不看。”一听说话，就知道是明真相的人。姑娘拿出小册子，还有师父发表的《为什么会有人类》的经文送到他手中，他高兴的接过去，递给老者一份，自己又要了一份。我们告诉

他这是大法师父第一次向世人讲法，一定要珍惜。

姑娘说：“记住‘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这九字真言，祛病健身有奇效。”说完她向前走去。男士低声问我：“怎么这么年轻也干这个？”我说：“你可不知道，这姑娘被医院确诊为乳腺癌，没去医院花钱治疗。修炼法轮功后不长时间到医院检查，癌细胞不见了。她高兴的说：‘我要回报大法，我的生命是大法给的，我要出去救人，让人知道这救命的良方。’”

男士问我是哪个村的？我告诉了他村名。他说：“你认识某某吗？”我说：“认识，我们是一个村的（县政协退休人员）。”男士说：“我们在一块住，你把经文也给他一份。你别看你和他是一村的，你给他，他不一定看；我给他，他一定看。”我说：“你这样做功德无量，你会得福报的。”他高兴的不得了。

“有讲法拿来，我给亲家送去”



我村有一个天主教徒，他爱看大法真相，从不排斥。一次，他对我说：“以后有（大法师父的）新经文你给我送来，我给亲家母送去。”他说亲家母给姑娘看孩子，接触不到同修，怕她落下了。每次我给他送去新经文，他都打车很快送到亲家母手中。

他的这一善举得了福报，过去他妻子儿女都有严重的病症，这几年来都没事了，都很健康。

文/大陆大法弟子 修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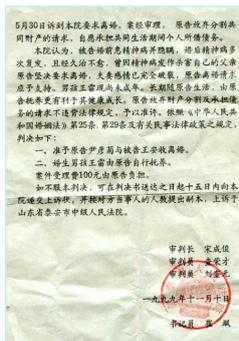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以下仅举几例。

利用精神病人构陷

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复发，杀死其父母一事件被中共谎称为王因“练法轮功”所为。而在王与尹彦菊离婚的判决书（右图）上写得明白：“本

院认为..... 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 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而法轮功要求，精神病人及有精神病史的人不能修炼法轮功。这个案例却被中共江泽民集团收入1400例，栽赃到法轮功头上。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

辽宁省锦州市法轮功学员聂晶被构陷到法院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辽宁省锦州市 50 岁的法轮功学员聂晶女士，二零二四年八月上旬被构陷到凌海市法院。聂晶四月二十四日晚上六点多钟在家中被凌河公安分局和紫荆派出所警察绑架，四月三十日被凌海市检察院非法批捕。

聂晶曾被非法劳教三年、判刑二年半，在马三家劳教所、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遭惨无人道的迫害。

聂晶女士一九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她修炼了一个月后，体质明显好转，胃病、先天肾虚都好了身心健康，每天以祥和的心态面对每一个人。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开始疯狂迫害法轮功后，聂晶被非法劳教三年，被非法关押在臭名昭著的辽宁马三家女子劳教所迫害。二零零零年八月，为强迫“转化”聂晶，警察董彬和张姓狱警指导员把她带到办公室，问：你转不“转化”？聂晶说：修炼法轮功，没犯罪，“转化”什么？”两个警察气急败坏，将她打倒在地，然后用绳子把她的两脚腕捆在一起，再把两手腕捆在身后；两个警察从抽屉里拿出两根电棍，开始电击她，先电前胸，再从脖子电到后背，一直到脚心，皮肤被电糊，起了大水泡。警察见聂晶还不“转化”，说：“以后天天电你，看你转不转化。”因聂晶一直拒绝“转化”，几个警察和狱警队长一边电一边说：你就是我们“转化”路上的绊脚石。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下午，聂晶下班途中，被便衣警察蓄意构陷，遭锦州市太和派出所及太和分局国保警察绑架、抄家，被劫持到锦州市女子看守所非法关押，之后被进一步构陷到检察院、法院。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锦州市太和区法院非法开庭审理聂晶被构陷一案。庭审过程中，辩护律



师和家属辩护人都作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律师要求当庭播放抓捕现场的执法记录仪、搜查现场的执法记录仪和所谓的“物证”时，法官问公诉人有没有记录仪？公诉人竟称这些证据都是违禁物品，不能拿到法庭，被律师严厉驳斥。律师指出，没有证人出庭作证，也没有执法记录仪，侦查机关的所谓证据视为无效证据。家属辩护人也从信仰合法、两高司法解释违法违宪，以及刑法第三百条不适合此案等多个角度作了有力的剖析，指出聂晶的行为完全符合现行法律。最后，律师朗声说道：我的当事人无罪，应该当庭释放！

太和区法院罔顾事实和法律，仍于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枉判聂晶二年六个月，勒索罚金二万元。随后，聂晶的母亲以家属辩护人的身份向太和区法院递交了上诉状。但后来得知，该法院于二零二零年三月七日才将上诉状转到锦州市中级法院。三月二十五日，二审法院在未经开庭审理、辩护人未提交辩护意见的情况下，就匆匆下达了维持原判的非法判决。

自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三日起，锦州市公安局及下属分局、派出所警察绑架了十多名法轮功学员，截至四月三十日，至少有十九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七月下旬，孟春英、刘玉荣、王桂令、刘景菊、王舟山等五人被构陷到凌海市法院，接案法官是程成（女）。

关于聂晶以前遭受的迫害，详见明慧网报道《曾遭三年冤狱摧残辽宁聂晶又被非法判刑二年半》、

《锦州聂晶遭枉判后上诉 二审法院非法维持原判》、《在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遭迫害事实》等等。

相关人员：

凌海市法院：法官 现任刑庭庭长 许冰 18941603995

凌海市检察院：检察官 李峰 13314160001 ◇

辽宁锦州新闻简讯

辽宁省锦州市法轮功学员张秀琴被非法关押在辽宁省女子监狱

在 2024 年 1 月 17 日遭绑架的辽宁省锦州市法轮功学员张秀琴，在被非法维持原判（刑期六年）后，于 2024 年 8 月 18 日至 21 日左右，被绑架到辽宁省女子监狱第十二监区。其它详情待查。

辽宁锦州市北镇程海军、肖中江已不在市看守所被非法关押

2023 年 9 月 10 日晚，辽宁省锦州市北镇大屯乡派出所警察绑架了沟帮子镇的法轮功学员程海军、朱成芝夫妇，以及法轮功学员肖中江三人，并连夜被非法抄家。后他们被非法羁押在锦州看守所。

据悉，目前程海军、肖中江已不在锦州市看守所非法关押，情况不明。

辽宁省锦州市法轮功学员魏秀英被骚扰

2024 年 8 月 20 日，凌海市检察官李峰和金城社区书记柴缙来到金城法轮功魏秀英家，说是给魏秀英重新办理“保外就医”手续，只有魏秀英的丈夫及有精神病的二女和魏秀英在家。她丈夫不得不在三张单子签了字。◇

■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